

##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召开情况：

#### 1、召开时间

（1）现场会议时间：2022年11月28日（星期一）下午14:30。

#### （2）网络投票时间

①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：2022年11月28日的交易时间，即9:15-9:25，9:30-11:30和13:00-15:00。

②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：2022年11月28日9:15-15:00。

2、现场会议地点：公司会议室(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紫荆路 93 号铭泰城市广场 1 栋 20 层)

3、召开方式：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4、股东大会的召集人：公司董事局。

5、主持人：董事、总裁冯鑫先生。

6、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的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23 人，代表股份 289,735,008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1.5020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3 人，代表股份 276,026,519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0.0115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0 人，代表股份 13,708,489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.4905%。

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法律顾问出席了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（一）议案表决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（二）议案表决结果

### 议案 1.00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

该议案项下子议案进行逐项表决结果如下：

议案 1.01 回购股份的目的及用途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89,673,208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.9787%；反对 61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0213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3,903,789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5575%；反对 61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4425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议案 1.02 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条件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89,673,208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.9787%；反对 61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

0.0213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3,903,789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5575%；反对 61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4425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议案 1.03 拟回购股份的方式、价格区间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89,650,308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.9708%；反对 84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029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3,880,889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3935%；反对 84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6065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议案 1.04 拟回购股份的种类、数量、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89,673,208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.9787%；反对 61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0213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3,903,789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5575%；反对 61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4425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#### 议案 1.05 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89,673,208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.9787%；反对 61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0213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3,903,789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5575%；反对 61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4425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#### 议案 1.06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89,505,308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.9207%；反对 229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0793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3,735,889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3552%；反对 229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644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### 议案 1.07 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89,655,608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.9726%；反对 79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0274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3,886,189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4315%；反对 79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685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上述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### 议案 2.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局办理回购股份事宜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89,655,608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.9726%；反对 79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0274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### 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德赛律师事务所；

2、律师姓名：黎德宣、李玲玲；

3、结论性意见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现行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网络投票实施细则》及公司《章程》

的规定，召集和出席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，本次股东大会对议案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局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法律意见书。

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

2022年11月29日